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面对新形势，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公司“十四五”整体布局，坚持战略领航，释放改革效能，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扎实推动战略目标落地，公司治理更为规范，重点项目建设有序，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实现了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

2023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45,654.45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88.40 万元，每股收益-0.0524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6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28,726.1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9,117.02 万元，资产负债率 51.07%。

二、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围绕公司“十四五”规划发展方向，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如下：

（一）安全生产平稳可控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全面加强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工作，加强人员密集场所、临地铁项目施工等重点环节安全监督防范管理，通过数据监测分析、常态化巡查、安全警示教育等措施确保各领域生产经营安全。贯彻落实上级单位网络安全攻防演习工作部署要求，维护公司信息化平台，网络信息安全有效保障。2023

年，公司未发生各类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整体稳定。

（二）重点项目建设进展有序

2023年，公司重点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江山汇项目严格按照全景计划施工，有效克服地铁安全管控对施工进度的不利影响，按期完成主体结构封顶；重庆项目产品高效去化，住宅首开打破2023年重庆市核心区商品房去化率、金额等五项首开销冠纪录，并与多家单位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三）推进资产重组

2023年，公司致力于不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积极与交易相关各方保持密切沟通。鉴于本次重组交易方案论证时间较长，期间能源电力供应链行业内外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拟置入标的供应链市场结构需进行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基础及交易方案面临调整。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经充分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并共同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组。2024年2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后续，公司将会按照既定的转型发展方向，继续向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发展转型。积极关注市场与行业形势变化及带来的机遇，对资产整合进行专项研究，继续积极推进供应链资产整合有关工作，不断寻求公司新的增长点，提高公司内在价值，提升公司竞争力，以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四）推进治理体系改革，强化董事会制度建设

2023年度，公司制定修订制度39项，为推进公司规范化奠定扎实基础，实现公司合规高效运营。公司重点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和登记管理措施，防范因内幕信息泄露引发内幕交易；修订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确保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相关业务符合上市公司独立性、信息披露等方面要求；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内容、范围和方式、组织机构和职能、工作的实施等做出了全面要求，旨在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

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和认同，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整体价值；修订了《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独立董事管理体系，保证独立董事参与重大复杂项目研究论证。

（五）独立董事勤勉履职，赋能公司经营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及时跟踪了解公司经营发展状况，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2023年，为积极推动独立董事履职，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独立董事管理体系，同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足够的支撑保障服务，以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制度制定及修订、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重大事项决策讨论，提出具有针对性、前瞻性和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提供了有力支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深入一线调研子公司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提出管理建议，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披露质量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持续强化信息披露质量控制，强调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优化披露内容，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形，保障广大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知情权；关注信息披露风险防范，严防失泄密事件，提高依法治密水平。2023年度，董事会持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保证信息披露规范，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全年公司共发布公告111条，涵盖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

告等定期报告以及各类临时公告，同时完成公司首份 ESG 报告编制及披露，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治理等情况。

（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督促公司积极、主动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升沟通水平。2023 年 9 月，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内容、范围和方式、组织机构和职能、工作的实施等做出了全面要求，旨在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和认同，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整体价值。

2023 年，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多渠道、全方位扎实推进，多角度充分展示公司业绩和发展方向，彰显公司的投资价值，在资本市场树立了透明、开放、治理严谨、稳健经营的良好形象。其中，通过网站、邮箱、接待来访、接听来电等多种方式扩大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对于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咨询的问题，耐心回答，与投资者形成良好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通过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内容进行沟通交流；与此同时，与机构投资者、研究员保持持续沟通，加大投资者交流的范围和深度，维系公司与机构投资者、分析师之间的美好关系，有效维护公司在证券市场的良好形象。

（八）强化内幕信息管理，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涉及公司经营的一些重大事项进行反复研究，审慎、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进一步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作用，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全过程。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尤其是要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履职、勤勉尽责，始终保持严肃认真的工作作风，依法行使权利，高标准、高质量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情况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各项要求不存在差异。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时、准确、全面，未出现遗漏情形，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发生，无监管处罚记录。

三、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改进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二十三项议案。

3.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

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6.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华物产与能源交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7.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9.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决策管理及授权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十三项议案。

上述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十二项议案。

（3）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

2.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于2023年2月28日完成回购股份注销，于2023年5月9日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决议，各项议案均已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总结了公司2022年主要工作，分析了当前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讨论了公司今后的发展战略。与会委员认为，公司产业园开发业务作为公司现阶段最重要业务板块之一，将以系统转型创新为指引，聚焦优势资源，以产业为平台，构造适应市场需求的综合服务体系，发展成为有专业特色的产业投资运营主体。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

月 18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同意将本次提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3)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候选人同意，建议提名张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与会委员讨论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清算情况，同意将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清算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与会委员同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 对年报审计以及与年审会计师沟通情况

公司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

员持续细致地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财务报告相关的问题交流了意见，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充分审议，认为经审计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一致同意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无异议，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会委员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进行了审议，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一致同意报告内容，并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一致同意报告内容，并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一致同意报告内容，并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公司面临的形势

宏观经济层面，2023 年，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地缘政治冲突加剧。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实现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超 126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增速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预计 2024 年，我国发展面临的环境仍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随着发展内生动力不断积聚，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不会改变。同时，我们要坚持底线思维，做好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充分准备，坚决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经济持续向好、行稳致远。

能源电力行业转型发展层面，能源电力绿色低碳转型是能源发展大势所趋。党的二十大强调，要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可以预见，未来一段时期内，随着新型能源体系的逐步构建，新能源建设将处在一个更为突出的位置。

做大做优新能源智慧供应链业务正当其时，意义深远。公司将积极关注能源电力行业转型发展带来的机遇，不断寻求新的增长点。此外，随着公司产业园项目载体建设加快，对能源领域项目产业合作及场景运作提出了迫切要求。面对新型能源体系构建这一战略机遇，公司创新深化现行积累的广泛客群和优质场景资源应用，挖掘整合能源行业相关资源，全力以赴抓好项目资源获取，丰富、拓展综合资产管理运营新内涵，切实提升新能源项目运营全过程精益化管理水平，公司综合资产运营业务焕发新生机。

国企改革层面，2023 年，在巩固深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的基础上，我国乘势而上启动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为促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2024 年是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落地实施的关键之年，也是承上启下的攻坚之年。国资央企将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围绕优化资源配置深化改革，稳步实施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更好发挥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功能作用；二是围绕完善体制机制深化改革，健全中国特色国有企业现代公司治理，推进科学、理性、高效的董事会建设，提升外部董事素质和履职能力，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三是围绕健全制度保障深化改革，将改革进展

考核情况与经营业绩考核、领导人员和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挂钩。

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明确了国资央企的新任务，着力打造发展方式新、公司治理新、经营机制新、布局结构新的现代新国企。公司作为国企改革的“践行者”，将以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为契机，始终将牢牢把握改革方向，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着力做强做优主业、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高质量发展迎来新契机。

企业自身转型发展层面，公司自 2018 年实施完成资产重组后，以产业园开发、综合资产运营及大宗商品供应链为主业。为加快供应链资产整合、加快业务发展步伐，2021 年 6 月，公司启动筹划注入供应链业务的资产重组，后因方案论证时间较长、能源电力供应链行业内外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标的公司业务范围及业务结构尚需一段时间优化和完善以适应新的变化和要求，本次资产重组终止。下一步，公司将按照既定的转型发展方向，积极关注能源电力行业转型发展带来的机遇，继续积极推进供应链资产整合有关工作，不断寻求公司新的增长点。

五、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做好各项工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面对新形势，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深刻理解和全面落实发展新战略，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凝聚共识谋发展，坚定信心同奋进，开创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新局面。

（一）健全治理机制，强化董事会核心作用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公司治理全过程，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持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内控体系，持续完善各项规章和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效率。积极落实独立董事新规、新一轮国企改革案要求，进

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体制建设。深化董事会能力建设，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董事履职能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强化资本运作，发挥上市平台功能

为进一步发挥内外资源优势、充分利用上市平台功能，公司将秉承产业资本融合发展理念，不断做强做精主业。一是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对资本运作计划进行持续跟踪和专项研究，争取尽快推进资产整合，实施主业拓展和强链补链，不断寻求公司新的增长点，促进转型发展。二是积极探索、充分利用上市平台融资功能，兼顾发展需要和市场状况，探索开展股权融资、债券融资等可行性，以优化融资安排，改善资本结构，提升直接融资比重。

（三）研究公司发展方向，做好提质增效工作

基于对公司业务现状以及外部环境因素的综合判断，进一步研究公司发展方向。在保持现阶段业务平稳发展的同时，积极探索主业拓展和强链补链，不断寻求公司新的增长点。进一步强化经营管理，做好提质增效工作。一是强化项目成本管控，加强成本限额指标管理，确保项目各阶段方案最优成本最优；二是优化物业运营成本管控方式，降低运营成本；三是研究电缆产品“经济库存”模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四是加强预算管理，强化对标分析，严控各项费用支出；五是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依法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经营现状，精心谋划重点任务，以目标为导向精准施策，督促经理层落实董事会决策，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取得实质进展。按照项目管控方案要求，持续做好项目规划设计、工程建设、产业招商、项目运营等全过程管理，集中各方力量加快推进项目载体建设。二是加强产业合作大营销体系建设，创新深化现行积累的广泛客群和优质场景资源应用，挖掘系统内其他资源及资产存量，联通整合相关资源，丰富、拓展综合资产管理运营新内涵。三是加强管理机制改革创新，将产业合作和营销

作为重中之重,加快产品构建及去化,推动精细化管理向效能发展。

(五)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队伍创造力

树牢选人用人“风向标”,加快形成一支讲政治、讲团结、讲担当、讲作为、讲效益、讲纪律的人才队伍。坚持推动队伍建设与公司发展战略有机衔接,人才结构与公司发展方向相匹配,聚焦公司核心业务需求,提高专业人才引进效率,加快关键领域紧缺人才储备,同时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人才流动机制,激发内部人才活力。畅通人才成长激励渠道,用好绩效考核“指挥棒”,充分发挥好绩效考核奖优罚劣、激励担当、促进项目建设的导向作用,打造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的专业队伍。

(六) 强化党建引领,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持续推进思想政治建设,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持续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二是完善党建责任体系,建立完善检查考核机制,将日常督查、年度集中考核及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相结合,充分发挥考核的“指挥棒”“风向标”作用。三是深入开展“党建引领创效年”专项行动,突出党组织引领和党员示范作用,推动党建工作融入公司治理、融入生产经营、融入产业合作,努力把党建优势转为公司改革发展胜势。

众志成城,何惧艰难险阻,齐心协力,方能百战不殆。2024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凝聚共识谋发展,坚定信心同奋进,聚焦能源产业生态,深化能源产业场景应用布局,合规、专业、创造性地推动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